

## 外国语学院师德师风建设工作小组及职责

为进一步加强师德师风建设，全面提高我院教师队伍的师德素质和专业水平，根据《关于成立兰州大学师德建设委员会的通知》（校党委发〔2018〕13号）要求，经2019年12月4日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，对外国语学院师德师风建设工作小组进行调整，如下：

### 一、小组名单

组 长：芦小兵 院 长

成 员：

王金山 丁淑琴 李宗宏 师彦灵 花 蕊 丁旭辉 王秋萍

### 二、工作职责

1. 积极贯彻落实学校及上级部门有关要求，全面开展学院师德师风建设工作
2. 规范师德师风行为，健全相关管理制度，并督导各系（部、所、中心）相关工作的开展和落实。
3. 完善师德激励与考核机制，表彰师德先进典型。
4. 接受反馈各种师德师风问题和意见，并积极进行相关汇报和调查处理。

外国语学院

2019年12月4日